

农业文化研究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

——乌丙安教授访谈录

乌丙安 孙庆忠

乌丙安:著名民俗学家、民间文艺学家。中国民俗学会荣誉会长、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原辽宁大学民俗研究中心主任,教授。1929年生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祖籍喀喇沁,蒙古族。1953年攻读北京师范大学民间文艺学专业研究生,师从钟敬文教授。代表性著作包括《民间文学概论》(1957年)、《民俗学丛话》(1983年)、《中国民俗学》(1985年)、《神秘的萨满世界》(1989年)、《日本家族和北方文化》(日文,1993年)、《中国民间信仰》(1996年)、《生灵叹息》(1999年)、《民俗文化新论》(2001年)、《民俗学原理》(2001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理论与方法》(2010年)等10余部具有前瞻性和里程碑意义的专著,为中国与国际民俗学事业和民俗学专业教学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在当代民俗学史上,被誉为“我国第二代最富有声望的民俗学家”。

孙庆忠:中国农业大学社会学系教授,人类学博士。

题记:作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权威专家,乌丙安教授始终站在学术研究和保护实践的最前列。他有关“非遗”的著作,以及“非遗所思”的系列博文,为我们理解和反思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支撑和思考路径,也为文化遗产的学科建设指明了方向。截止当下,自然遗产保护、世界遗产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世界文化记忆保护和全球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是在联合国名下所进行的全球性的遗产保护工作。如何认识这5种保护类型之间的内在关联,如何认识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核心理念,如何寻找遗产保护的可行性路径?都是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为了寻求这些问题的答案,2011年4月8日和8月12日,乌先生先后两次应邀专程来北京接受了我们的专访。现将访谈辑录成篇,以期引导和启发各学科共同推动的农业文化研究和农业文化遗产保护。

一、遗产:概念诠释与保护类型

孙庆忠(以下简称“孙”):老师,感谢您专程来北京为我们传道解惑!近年来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同步,农业文化遗产受到了特别多的关注。但遗憾的是,到目前为止,学界对于农业文化遗产的很多问题还没有梳理清楚,因此我们特别渴望您能利用这个机会帮我们解惑,引导我们从事农业文化研究和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提到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咱们首先就来谈谈遗产的问题,我们到底怎么来理解“遗产”这个事儿?

乌丙安(以下简称“乌”):从遗产本身来讲,它最重要的属性是要传的,而且遗产的语境,就是跟前代已经有了距离,因此一提到遗产那就得回到历史。有的遗产可以划定界线,有的是不可划的。农业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都不像文物那样是固化了的物质文化遗产,其年代很难划得非常精细,原因就是时代的变化有相当错综复杂的历史过渡,今天我们提到遗产是因为今天的历史

跟过去的历史在观念上的进展。我们当今为什么提出了那么多的遗产,是因为社会文化变迁的速度太快,已经不容许我们再犹豫了,有的地方一夜之间就没有了农业,至少在那个特定的空间里没了。社会转型给历史带来的压力就是用速度来标识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也好,农业文化遗产也好,都出现了一种危机感。当你还没觉得它是遗产的时候,它已经越过遗产的栏杆跳过来了,所以对遗产的概念必须有现代意识。我们常常讲人与人之间的代沟,其实正像是遗产的界线。过去我们说25年左右才能有一代,现在80后已经被90后和00后看作是很古老的年代,以这种眼光看遗产我们才发现,最近从联合国到我们国家,保护遗产的呼声如此之高,是有它的现实意义的。

孙:一提到遗产我们就会想到祖上,想到祖先留给我们的东西,在农业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过程中,我们对于祖先留给我们的遗产应该怎么看呢?

乌:这里我们打一个比方就清楚了。从民俗学的角度来看,民俗文化的研究不是在研究工业社会、后工业社会,我们这一代研究的就是农耕文化。祖先把农业文明交给我们,也哺育了一代一代的祖先,我们身上流着的血液里面都是农业文明的血液,“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今天也没有改变,你怎么夜猫子,怎么夜生活也离不开这个基本规律。祖先给我们留下的这个家底,就是咱们的遗产,不管它是残破的还是恢弘的,不论它是不值几个钱的还是金银满窖的。对这些个财产我觉得首先应该是精神上情感上的认知,我们必须尊重并热爱这种血脉相连的情感。像对母亲和父亲、对祖母和祖父、对外祖母和外祖父的崇敬一样,这种情感必须和你对遗产的情感完全联系起来。这绝不像现在有一种遗产观,就盯上老人的钱,家里留了点财产儿孙们就争得打破了头。我们所说的继承遗产首先继承的是一份祖上的情感,一代一代的文化哺育养育之恩。

为什么祭祖呢?祭祖就是要珍视祖先留下的精神财富。按照农业文明给我们带来的一种仪式那就是双膝跪下,带着崇敬的心情、浓厚的情感来祭祀它。所以我们对于农业文化遗产或者由此延伸出来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都应该带着崇敬的心情,从整体到局部到细部,都要尊重它,珍视它。有了这种观念和情感,才能考虑用什么有效的措施加以保护。这种尊重和热爱不是贪财性的留恋,农业文化的遗产是整个人类的共有财富,我们的责任就在于把它保护好,而不是在我们这儿出败家子。我经常谈我们这一代经历的农业变化,亲眼所见,亲耳所闻,饱含着历史沧桑,子孙后代无论发展到什么样的超现代化,都要记住祖先是怎样过来的。这就是精神家园,找不到回家的路怎么行!把祖先留下的东西都分光,这还是不错的,总算分了,或者继承了一点点,怕的是一脚踢开、糟蹋、抛弃,绝对不承认这是遗产,根本拿它不当回事,这是最无知愚蠢的,也是最残忍的和缺乏人性的。如果站在更高的历史角度来看遗产的本质,我们就会把农业文化遗产,以至于由此衍生出来的一系列遗产用最快的速度、最有效的方法保护下来。

孙:您这里提到的就是我们当下对于文化遗产的一种崇敬的态度,有了这样的一份情感才能和过往生活,和我们的祖上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提及遗产有这么一个问题,就是在联合国的名下有自然遗产保护、世界遗产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世界文化记忆保护和全球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共5种遗产保护类型。现在要明晰的是,这几种全球性的遗产它们之间的内在关联是怎样的?我们怎么能用一种您说的更为公益的全球的眼光来面对这几种遗产?

乌:这个问题提得非常好。首先应该看到一点,现在国际组织提出了若干遗产的名目进行保护,严格讲是措手不及的。因为来不及系统地整理,所以各个组织管理之下,分别出来几个遗产的保护。咱们就拿现在我们知道的5种保护来说吧,自然遗产保护应该是第一位的,如果把这个承载地球所有生物的遗产没有保护下来,其他都是空谈。这个小小的地球村,物种毁灭和失去的速度是惊人的。因此,保护自然遗产是第一义的,这是人类和其他生物赖以生存的基础。自然生态保护最重要的目标就是生物的多样性,自然界是一个共生的系统,彼此相生相克,所谓自然和谐就是这么来的。有了这个基础我们再看人文,悠久的农业文明离不开自然生态,否则什么农业都没有了。农

业文明是第一个发展起来的人类生产和生活的根基,由此衍生的农业文化是我们赖以生存的命根子。无论是工业社会还是后工业社会,人类要摄取食物,都离不开吃。因此,联合国粮农组织在我们国家试点的浙江青田稻鱼共生系统、贵州从江侗乡稻鱼鸭系统、云南红河哈尼稻作梯田系统等,正是凸显了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特殊价值。农业文化遗产本身所居的位置对人类来讲跟生态保护是一样的。至于农业文化遗产里面哪些值得保护,怎么保护,这是另外一个题目。因此,每次在辅导和培训非物质文化遗产课程的时候,甚至于执行工作的时候,我都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来得太猛,还没有来得及保护别的遗产的时候先突出保护了它,原因就是非物质文化遗产消失得太快了。其实应该先顺理成章地把农业文化遗产这个根基保护好,在此基础上衍化的那些婚丧嫁娶、衣食住行,包括信仰等等才会保护得更好。我们现在来不及,我们所有的遗产都是在仓促上阵中进行保护的,与其说保护,不如说是在有人喊救命的时候,我们才发现需要抢救。所以我们的保护一开始政府就提出了“保护为主,抢救第一”,这种说法本身就已经呈现临危待命的处境了。非物质文化遗产跟农业文化遗产的衔接本来应该是正向的,应该在保留农业文化遗产的基础上才考虑非物质文化遗产。这里面还牵扯到物质文化遗产的文物保护,它可以单独拿出来,不影响农业。它唯一跟我们衔接的就是农业文化遗产如果不保护好,那么文物保护也同样会受到侵害。如果在征地的过程中发现了新的文物,文物保护就搅和在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中间了。有了天坛、地坛、日坛、月坛、社稷坛,才能想办法研究或恢复当年祭日、祭月、祭天地、祭社稷、祭先农,就这样文物保护又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紧密联系在一起了。

接下来就是世界文化记忆的保护,归根结底还是农业文化遗产直接衍生的遗产,在这个原生性遗产的基础上,出现了那么多智慧的结晶,而这些恰恰是最原生的农业文化遗产的财富之一,遗憾的是散失太多了。非物质文化遗产还不包括它,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活态传承的,是老农在那里口述,巫师在那里演示信仰礼仪,是行为上的传承。而这个文化记忆是用手抄的文字甚至用古代木板印刷的文字固化下来的,这些东西散失也是大灾难。我们以最简单的一件事来说,当我们研究农业文化遗产的时候,看到了稻鱼共生系统,却很容易忽视漫山遍野的那些曾经进入农耕社会视野里的准备要做可用材料的东西,比如说药材和可以嫁接使用的野草,这对农业文化来讲都是必要的。这些东西我们的先祖、历史上的有识之士已经把它固化并作为间接的知识传下来了。比如说《黄帝内经》、《本草纲目》,已经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评为世界文化记忆的遗产。这些典籍虽说是以古代中医药学经典作为世界文化记忆加以保护,但是它们也都紧紧关联着农业文化。《黄帝内经》里有专章研究农业食物,它论述“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安生之本,必资于食;不知食宜,不足以存生也。”《本草纲目》里有谷部、菜部和果部的专论,这些都是农业文化遗产里最核心的内容,所以这些遗产是不可分割的,它们应该是衔接在一起的。当下我们已经有了现代科技手段,对上述几大遗产的调查和研究应该是集团化的,应该是全方位的多学科的综合的科学研究,这是最佳的方案,而不是做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只抓农民是怎样唱秧歌的,农民是怎样跳傩舞的,怎样祭祀祖先的,而对农业生产方式、生产工具这些农业文化的本源弃之不理。我们应该知晓农民在种庄稼的时候才唱秧歌,如果脱节了的话,等农业文化遗产的工作者进行调查和保护的时候,已经没有了。同样道理,农业文化遗产关注了农业的产食活动,却把种庄稼和打庄稼停歇时候的跳舞、早晨起来要祭祀烧香等中间环节都越过去,那又是一个损失。所以我越来越急切地希望“集团军多兵种作战”现在是时候了。我们应该加快各个遗产保护前期的或中期的工作,使它们尽快地衔接起来。我们民俗学调查有这种传统,下田野的时候常常集合各个门类有特长的人去做。所以我觉得这5种类型的遗产从发展趋势来看是有可能逐渐互相关照的,最后形成集群式的按照科学程序的整体遗产保护。

二、文化遗产保护: 情感的学问与实践

孙: 在 5 种类型的遗产保护中, 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是根基性的, 它是产食文明的核心, 非物质文化遗产应该是在这个基础之上的对于精神方面的探寻。从生态文化遗产保护, 到农业文化遗产的推进, 到今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定位和拓展, 这种内在的逻辑我们清楚了, 那么这些遗产保护所追求的最核心的精神理念又是什么呢?

乌: 我觉得这是两个问题: 一个是我们今天保护是用什么理念干的? 第二个就是这些遗产本身存在的内在的核心灵魂是什么? 这两者契合了, 我们才能检验今天的保护是否对头。不要以为我们提出了保护, 我们就会做得很好。如果不知道农业文化本身的灵魂而只是保护了一些皮毛, 最后还是失去这个遗产。如果我们曲解了农业文明最核心的东西, 就有可能在做好事中破坏了它。现在有个词叫做“建设性破坏”, 这个词当然是悲剧性的词, 应该掉着泪说这话, 就是太像好心, 实际是在糟蹋, 其后果越是现代化手段实施的多, 越是破坏得惨。

文化积累到文明的程度, 它最突出的东西不在于物质本身, 在于物质背后所隐藏的最深层的期盼、愿望、心理, 这是农业社会里最高信仰的那些东西。从春秋战国时期的百家争鸣一直到后来的儒释道继续延伸的百家争鸣, 都在探讨农业文化本身给人类带来什么样的前景, 人类将向何处去, 怎么样人类才能永存下来? 农业要不停地改良品种, 要不停地整地加肥, 发明各种各样的大大小小的农具, 其目的就在于解决人类生存这一核心的问题。这样就得从农业文化遗产的所有的操作层面一步一个脚印去保护, 把人类对宇宙的企盼最终推衍出来。千万年来人们想追求的恰恰是这个东西。我们通常说如来佛的手心, 农业文化本身的核心就像如来佛的手心一样, 是谁也离不开的人类生存与发展的根基。农耕民族所追求的最高精神境界如今都化成了各种类型的遗产, 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节日、庙会, 充满了这些理想。这些东西是我们要保护的, 我们归根结底保护的不是这一块儿梯田, 不是这一块儿稻鱼共生系统, 而是通过这些看到我们祖先在变化多端的自然条件下, 怎么样对待大自然, 怎么样从大自然那儿摄取精华, 怎么样去寻找整个人类的共同利益, 而不是一家一户的温饱。这个理念对我们难道没有意义吗? 我想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 最终必然回归这种理念。从这里可以引申出我们保护农业文化遗产的神圣目的, 那就是通过具体的保护和继承能形成新时代的一种精神动力, 这个动力促使我们两千年后还为这个目标奋斗, 我们的子孙依然以此为支撑, 更好地生存与生活。我们不能把农业文化扫地出门, 把祖先的遗产轻易就一脚踢开。历史上其实有很好的经验, 我们注意到无论怎样改朝换代, 但是最核心的东西是不能动摇农业文化的根基。

我们国家改革开放前曾经有一段扭曲的历史, 说老实话, 我们砍掉了太多农业文明最宝贵的东西, 最后的结果是经济到了崩溃的边缘。这是必须咬紧牙关承认的事实, 虽然在情感上不愿接受。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我们看到, 那些浸透在生活中的崇高的理想和愿望, 最后不是还在保护吗? 我们的端午节不是也成为世界级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了吗? 那些祛五毒的观念, 跟大自然的炎热、瘟疫作斗争, 在饮食上讲究而不将就, 那个粽子实际上是一种药膳, 不是说拿一个叶子包着米煮着吃就行的, 古代都是要用草木灰的水, 或用矿物质的灰水泡一泡。那都是祛瘟解毒的, 其中包含着很多的科学性, 是在实践中积累下来的非常宝贵的生活经验。每逢端午大家早晨就去采艾蒿草药, 多美、多纯洁的一种灵魂需求, 这些都是我们需要继承的。

同样道理, 庙会就是香火正旺, 而不是乌烟瘴气, 它的背后是人们良好的愿望。我们曾经有一个时期要把这些非物质文化的精华摧毁, 其实也就摧毁了我们农业文化遗产最根本的东西。但实际上广大农民心目中最良好的愿望是摧毁不了的。改革开放之后中国社会的变化, 证明了这一点。通过这些曲折的历史反思农业文化遗产到底值多少钱, 可以说是无价之宝, 不要小看这一点一滴的

保护。作为现代人,我们必须承认我们比祖先高明得多,但是从另一个历史角度看我们又觉得我们真的不如祖先。在祖先创造的农业文明里人和大自然的和谐,人和土地的和谐,要比我们今天做得好。打猎的都知道举起弓弩来马上放手,为什么呢?因为看到了那猎物怀着一个小犊,已经快临产了,要保护自己射杀的对象,要按生态循环的规律保护种群,这都是农业文明告诉我们的。农民珍惜土地,该轮作就要轮作,宁可忍受耕作面积减少,也得把这块土地再养护好,所以在治山治水方面农业文明留下了很多宝贵的经验。我们反其道而行之,最后就出现了问题。我们的湿地水域曾经失去了那么多,而且忘掉了祖先对湿地水域的崇敬。易经八卦里面专门有一个“兑卦为泽”部分就是要研究“泽”的,泽就是湿地水域,就是润泽滋养大地为生灵造福的大自然恩惠。由此可以看出,我们的祖先多么富有智慧。我说这些话是要说明,今天我们将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作为根基之根基加以保护是很有道理的。

我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讲座里每次都提到,我们现在先走了一步,其实我最痛心的还不是丢了几个舞蹈,丢了几个跳傩的巫师,最重要的是丢了最古老的生产方式在耕作期间的那种理念,甚至包括细微到“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那种理念。它是在一颗谷粒儿上呈现出的农业文化遗产的精髓。我们历代的祖先重农是有道理的,今天农业提的位置也很高,但我们实践得怎么样?我们很多人有这种错觉,好像后工业时代是对工业时代的否定,同时后工业时代和工业时代是对农业文明的彻底的否定,这种“非前代”是很可怕的思想。我们应该看到清代作为一个少数民族进了北京,在把明王朝推翻以后却保护了明陵,仅仅是阴谋吗?它要肯定大明这个朝代了不起,后代皇帝不掘人家前代的祖坟,才留下了明十三陵,至今变成世界的遗产,让大家都来瞻仰。清代尚且如此,我们怎么能“非前代”呢?怎么一定要把自己家的祖坟掘了呢?败家子就是这么败家的。

保护遗产是一种情感的学问和实践。你要祖宗的遗产吗?那你对祖宗遗产要尊重。我常给年轻的博士、硕士讲,同学们要学会跪下来,双膝跪倒是农业文化创造的最尊贵的礼节,它只给最尊贵的祖先和大自然跪下来,所以叫敬天祭祖,每逢传统节日都要敬天祭祖。然而,在保护过程中,我们却听到一些奇怪的言论,说我们要把传统节日都打造成狂欢节。疯了!祖先遗训忘了!怎么能所有的节日都狂欢呢?你先得祭,祭完了才能庆,祭典和庆典是交叉组合的,每一个节日里头都必须先祭而后庆。你敢保证明年就不歉收吗?谁来管你的歉收呢?敬天,大自然管理,它给我们恩惠,不要得罪它;祭祖,祖宗告诉你怎么做,祖宗传给了我们生产、生活和抗灾的经验和能力,应当虔诚地感谢他。

“春节”,我一直觉得这叫“过年”,“年”跟“节”不是一回事,“年”是一个最大的农耕周期。它的时间长,年期是农业文明、农业文化带来的周期,一年一度的春夏秋冬,春种、夏锄、秋收、冬藏,今年丰收了多少、歉收了多少,都在这个时候要调整。所以这个期间的活动,每天都有它的文化元素。北方很多地区都有“一进腊八就是年”的说法,还有地方是一进腊月就是年。一直到正月十五,还不够,还得延长到正月十六,有的地方一直到二月二。二月二龙抬头还不行,还往前延伸,反正到了极限的时候宣布,立春了,春耕开始了。我们的老祖宗对这些全都熟悉,这一年四季的周期安排是自然自在的。农民经过几千年的农业社会已经形成了我们把它叫做“农业文化基因”的东西,在他的整个机体里面都有这个因素。他对那块地方的水土和对牧场空气的感觉都是与生俱来的。我们怎么看节日,怎么推动节日的发展?为什么到了正月十五变成“闹元宵”,为什么在大年三十子时的时候,多好的春晚也不看了,必须要出去举行仪式,就要放鞭炮,就要把自己的愿望表达出来,所以过去祭祀都在过节的时候。真正庆典的时候,那是到了正月十五,这些过完了以后第一个槛就是“打春”,“鞭打春牛”仪式,就是老牛进地了,开始种庄稼了。从这儿开始,全部进入产食活动。男耕女织,包括七夕的牛郎织女,在天上也好地上也好,在人们的心目中也好,都是在做这些农事。由这儿才发明了蚕桑,才发明了至今世界上谁都仰慕的一种织物,这可是中国老祖先做的。缫丝技术

之高,简直就是鬼斧神工。为什么我们敬天祭祖呢,就是让我们知道这些技艺、这些人类的智慧怎么来的。农耕文化每一年的周期都会在这些地方表现出来。当我们把南方各地不同类型的雉、跳神的仪式、歌舞挖掘出来以后就会感到,就在那块土地、那块山场、那块水系,每年种植的时候跳,收割的时候跳,收藏起来祈求明年丰收的时候跳。在跳的过程中,所有的神词里面把大自然的神、农业的神都要念到,都要感谢到。那一刻间你不得不惊叹,我们那些老祖宗怎么那么精致地把这些都传下来。年复一年,一辈传一辈,把这些支撑他们灵魂的农耕经验和精神文化全部塑造出来。

孙: 这点恰恰是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或者非遗保护的精髓所在,也是最高的价值追求了。

乌: 对。至少我们先解释到这儿。我们所有从事这项工作的人员,必须首先树立这种理念,而不是去挖一个舞蹈,挖了舞蹈我们县就出名了,我们马上就可以出一个旅游项目,我们就可以赚钱了。不只如此吧!这个舞蹈当初推演到今天成为最美的舞蹈,它背后追求的是什么?这恰恰是重要的。所有的项目、具体的物或人的行为的遗产保护,背后都隐藏着很深的核心的东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人,没有一个不带着这种情感和这种理念传艺的。为什么有时候老艺人在那里舞蹈,立刻就有震撼力,但他的徒孙嘻嘻哈哈嬉皮笑脸在那里演示节目的时候,你就觉得那不像是遗产,主要是他没有那种传承遗产观念,他也没理解和悟出这种观念。所以我觉得我们国家也好,国际组织也好,人类既然还有这点良知,还在考虑保护遗产,就不是在作秀或只是为了赚钱,就是动真格的,就得知我们不如爷爷,爷爷那点儿比我们高明多了。他们对着青天跳着雉舞,跪下来祈求,即使是三年大旱他还在祈求,他们那一堆愿望该多么地美好!我们有过这样的心情吗?我们曾经对大自然动容过吗?流过汗淌过泪吗?那种虔诚恰恰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三、“遭遇发展”:现代文明与现代野蛮

孙: 您在多次的演讲里,曾经提到过文化遗产保护是情感的学问和实践。我原来没理解这么深,今天您这样一讲我对于此有了更进一步的理解,也明白了您过去有一个很形象的比喻,您说新中国成立以后,很多人人为的破坏是在农耕文明的“心脏”上插了一把刀。这已经成为了历史,我们可以暂且不去深究。但在当下,当农业文明遭遇工业文明,当全球化和城市化已经成为人们根深蒂固的发展观念的时候,农业文化遗产的凋敝是历史的必然。我们虽然曾以悠久的农耕文明而自居,但是这几千年的遗产在无法抗拒的现代化的席卷之下,终结的命运已经在劫难逃了。您如何来看农业文化遗产和现代化之间的关联?我们深切地关怀我们祖先留下来的文化遗产,我们急切存留它的特殊价值又在哪里?

乌: 这个问题提得非常好,也很现实,也是我长久以来所想的。刚才讲的可能有些沉重,但是用今天的语境来对待它,是可以解决的。现代化的趋势我们感同身受,因为我们身处其中。我平常很自得其乐的是自己83岁还在玩电脑玩动漫。有时候我想,我父亲要是活着也许也喜欢这个,上个世纪20年代末,他只弹过祖父买回来的一架德国制造的风琴,那时我觉得我父亲已经很时髦了。我常常给小学生讲,马克思是没看过电影的,列宁是没看过电视的,毛泽东是没使用过电脑的,目的是让孩子们知道现代化发展的重要性。但是这之中有一个东西不能变,就是刚才讲的情感。我们知道农业文化的根基动摇了,农业文化的形态消失了,在东北的松辽平原上,还想着大车店里跑出一串拉粮食的大马车吗?没有了,现在全是物流,上百吨的大卡车。你那车三吨都拉不了,车轱辘还要坏,牲口还有病,这生产力在那儿放着。这种变化是自然的,也不必去凭吊它。那么我们怎么去认识它呢?我觉得脑子里应该有一个根本的主心骨支撑你,就是对文明的更迭和转型要不要有一种科学思维的准备。

农业文化终结的条件有的是剧烈变化的,比如说中原地区现在割麦子是联合收割机同时作业,

从前麦客们拿着镰刀开镰的场景不见了。但同时也要注意,在中国的大地上是一个复杂的农业社会,有多少块土地甬说两千年后的今天,至少再有一千年,还有一些地块儿依然是一刀一地在割着,这就是我们农业文明找到的典范。比如红河哈尼族的梯田,依然保存着古老的形态,除非将来完全脱离这种农业生存的条件。因此,现在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就是要先把存活着的一块一块地保护下来,它可能变成很精致的绿色食品的“盆景”。比如黄土高原上窑洞前面有一些曲曲弯弯的地,始终不可能有大的机械来支持它。农民依然拿着磨好的刀割莜麦的,他们心知肚明哪块地先割,因为黄土高原的地势层次不一样,先熟的后熟的不能同时作业。立秋以后或寒露的某个时候正好最后一块割完,绝对是按照从春到秋到冬的次序,那个小小版图,依然是农耕文化的根据地。这一个典范就代表着中原文化、黄河文化的根基。难道不可以留下来吗?把它留下来以后,哪怕全世界的人都会通过各种交通手段到那儿看看,立刻就会震惊的。这块地依然是农业文化的宝地。你尝尝那里的莜麦面,那是最宝贵的绿色食品。我的意思是说,今天的遗产保护跟现代化不矛盾。我在德国讲学的时候注意到,他们给我做饭就到那些个绿色生态商店去买大小不一的土豆和番茄,不像超市里的黄瓜齐刷刷都一样。现代文明、后工业时代,哪一个最高级的餐桌上没有农民农忙农闲吃的那点土餐?上来的鸡蛋要特别说一句,这是生态的、绿色的、母鸡是吃蚂蚱的,这说明宝贝还是宝贝。所以农业文化遗产里面那些宝贵的东西依然是农业文明的高水平的东西。当今的社会转型,出现了农业文化遗产与现代化的矛盾,但我们必须坚信,古老的农业文化本身就是过去农业文明遗留下来的好东西,它是农耕时期古代文明的一部分。不要把今天的现代化一律叫做现代文明,因为已经证实是有现代野蛮伴生的,现代化是现代文明与现代野蛮一对双胞胎。当讴歌现代化的时候,现代野蛮已经在那里摧毁农业文化传统的文明部分了。正因为这样,联合国才在它遗产保护的宗旨上提出了现代化来得异常迅猛,有直接摧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危险。因此我们必须看到现代化不都是文明。比如说原子能真的就是为人类造福的吗?为什么日本的一场地震灾难,没有去骂老天爷的地震,恰恰去骂核辐射?为什么紧接着德国立刻下令要去核?现在各国军事装备的竞争,难道不是现代野蛮吗?怎么能说是现代文明呢?所以别把科学看成百分之百的良知。事实上,我们一直在可能的程度下容忍着野蛮。我们必须唤起这种理念,就是现代化要摧毁所有的遗产,而这些遗产又那么宝贵,我们有责任有义务把这个家底儿看护下来,不要糟蹋它,不要把所有化学毒物都扔到这些个遗产上。为什么我们现在眼光就这么低,把遗产拿来马上就卖钱,马上开发。我们的遗产真的就值那点旅游钱?现代化面前的保护,应该越来越多地尊重遗产,尊重传承人和传承群体,没有他们遗产就休想保护下来。中华大地上的农耕土地自古以来就是最好的,经过的磨难都是令人痛心的。日伪时期,过去都是小麦产地的华北平原和黄土高原,全都被强行种植了大片大片的罂粟,生产鸦片烟。现在回忆起来那就是一种掠夺,那是用鸦片烟毒害了你们的民众,又拿去在世界上去赚钱,肥了日本军国主义。我们的农业文化怎么承载这些灾难!每当想起这些,我就觉得我们必须有一个崇高的理念,我们应该大规模地做。遗产的保护必须要有大的投入,富起来的国家再不投入,而想把祖上留下来的这点最精华的遗产利用保护之机去赚钱,这是非常不道德的,甚至于说是很残忍的。

曾经有一位地方政府的领导给我打电话,请我给他们省估算一下“非遗”保护能在他们省的GDP里占多少百分比。我想如果把非物质遗产的性质弄清楚,他就会知道想从这里要钱去增加GDP的份额,跟非物质遗产保护的宗旨是完全相对立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是责任和义务,是公益性的,政府要在财力、人力、物力和智力上给予最大的投入,你要对得起民族的历史文化,对得起祖先,对得起农业社会,对得起农民,怎么可以向遗产保护索要GDP份额呢?再举个例子,某省申报了一个祭祖仪式项目,想弘扬中国的传统道德,那个仪式很完整,祠堂也都在,可是当专家评委准备评它为国家级非物质遗产时,发现这个遗产项目其实是作为旅游项目表演用的,几乎在那个祠

堂里天天在祭祖。这个遗产还能保护吗? 那个嫡系长门长孙每天在那里跪着烧香, 我说要是祖先有灵的话, 当场就把这个祠堂整塌了, 叫所有不孝子孙都压在那里。祭祀祖先是庄严的仪式, 它传达的是一种精神, 怎么可以天天卖票赚钱? 更有甚者, 神圣的祈福纳祥的泼水节也已经遭到了过度开发的破坏。该节日来源于古印度的佛教“浴佛节”, 我国傣、阿昌、德昂、布朗、佤等族都过这一节日。柬埔寨、泰国、缅甸、老挝等国也过泼水节, 至今已传承数百年。到了节日, 男女老少穿上节日盛装, 妇女们各挑一担清水为佛像洗尘, 求佛灵保佑。“浴佛”完毕, 人们就开始相互泼水, 表示祝福, 希望用圣洁的水冲走所有病灾, 得到幸福和吉祥。这个节日的节期是每年傣历四月中旬举行三至四天。现在却把这个神圣的节日开发为一年 365 天疯狂嬉闹天天泼水的旅游项目, 大赚其钱, 而且大字广告就在那里张贴着“西双版纳天天欢度泼水节”, 看了这个我都为佛教文化和民族节日遗产掉泪。我想即使是最欢乐的泼水节仪式, 也不应该失去原有的庄严、虔诚和对遗产的尊重。怎么竟然为了开发旅游赚钱擅自篡改成“天天过泼水节”, 让东南亚佛教国家的友人都为我们蒙羞。因为什么? 人家来这儿是要参拜的, 过佛教节日的, 而我们却在胡闹。这些例子都历历在目, 这叫保护吗? 可悲的是, 现在还有一些市场文人, 公开在媒体上喊叫: “非物质文化遗产最佳的保护方式就是现代产业化开发”, 这跟原来的保护宗旨是顶牛的。事实上我们的非物质遗产保护和文化产业开发是有严格的法律规定的。我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国家鼓励和支持发挥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特殊优势, 在有效保护的基础上, 合理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开发具有地方、民族特色和市场潜力的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开发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 应当支持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 保护属于该项目组成部分的实物和场所。”合理利用的方针就是必须在保护的基础上做有条件的有范围限定的适度开发, 绝不可以是造成破坏性后果的过度开发。

为此, 我们现在不得不苦口婆心地引导保护工作。尽管把民俗文化遗产都留住是不可能的, 也是不必要的, 但要把它曾经的形态记录下来, 传播开去, 让当代和后代的人们都能记住我们的民族文化是怎样传承发展下来的。

农耕文明繁荣的时期, 农民离不开家乡这块土地。但在现代化冲击下, 农民失去了土地, 失去了施展农业技术的空间, 于是背井离乡出外打工。这是最大的历史变革, 也是农业文化被彻底摧毁的一幕。但是谁能去理解, 每年到过年的时候, 原来守家在地上的亿万农民又从外地, 跋山涉水、车马劳顿地赶回家。认识这个现象吗? 我们的官方也好, 商界也好, 只认识到“春运”这么一个高度, 春运的特点就是要挣农民工返乡潮这笔钱。没有人说农民回家过年很艰难, 要不要对他们有 3 天或者 4 天火车票减价, 长客票减价, 甚至飞机票也对他们打折, 所有的候车室、长客总站、空港, 全都挂出大幅标语, “热烈欢迎送农民兄弟回家过年”, 志愿者成群做好服务接待工作, 能做到这点吗? 农业文明社会的良知没有了, 只把这么一个社会转型球踢给了农民, 让农民受尽了苦。难道我们对农民百姓没有愧疚吗? 我呼吁了 3 年, 春节是中国古代最重要的农事节日, 不要乱加改造。年还是老样子, 它就是高跷龙灯民间社火等农民的艺术, 农民的祭祀。在那里古代没有发明出街舞, 没有发明出轮滑。所有的节日都是给农民过的, 没有给现代化大都市准备过的。

我在德国讲学曾在那里过了两次圣诞节, 一位汉学家跟我说, 乌教授你们平安夜过得很有意思啊。我说中国人绝大多数并不信仰基督教和天主教, 但他们却要过圣诞节, 这个节日已经被世俗化了, 你们不也是这样吗? 他说我们还达不到你们那么狂热, 但是我可以告诉你一点, 每年过圣诞那天, 圣诞老人很早就回北极了。我说为什么呢? 他说有一个国家连夜在步行街上吃得一塌糊涂, 购物啊, 减价打折啊, 这个国家他就不再去了。因为圣诞夜是安静的, 它的礼物要轻轻地, 顶着平安夜的星星, 红鼻子小鹿鲁道夫晃着铃铛拉着雪橇, 然后把这礼物从烟囱上带进去, 往孩子们床头搭着的袜子里装礼物。可是到了中国呢, 没有人过圣诞节, 他们在过购物节、饮食节, 所以圣诞老人早早

就回去了。这似乎是德国朋友用开玩笑的方式批评我们吧?我们是洋节胡乱过,自己家的传统节日还抛弃了,这是农业文明的后代吗?我们的节日“闹元宵”了不得,外国的哪一个狂欢节也没有我们那样闹得欢、闹得好。申报“非遗”正月十五报上来的最多,好多绝活农民全都恢复了,像浙江仙居农民老艺人全力以赴在那儿率领中年农夫农妇耍的那个“线狮九狮图”绝活是闹元宵灯会里最受欢迎的国宝级遗产,九个狮子在拥挤的灯会人群头上穿来穿去,把节日气氛推向高潮。我想拿这些例子来证明农业文化遗产的珍贵。可以说那些想一脚就把农业文化遗产踢开、踏碎的想法和做法是违背文化法则的,是极端错误的。现在我们的政府在财政上已经动用十几亿的财力往“非遗”保护上投了,这是很好的迹象啊!一说到现代化和保护传统遗产我这话就比较多,那是因为我

孙:您提到“现代文明伴随着现代野蛮”这句话让我们不寒而栗啊!您刚才提到的某地祭祖仪式,傣族泼水节被不断开发利用翻版重写,实际上是越来越离开了它的原生形态,这种破坏是让更多人欣喜若狂的。因为天天祭祖、天天泼水会使地方经济蓬勃发展,当事者老百姓和地方官员也可能都会高兴。您曾在给我的E-mail中写道,“原农耕文明几乎一次性地被现代化转型扫地出门,那种洋洋得意、气势汹汹,恨不得一夜之间祖国山河现代化完成的发高烧情境,比起‘文革’时期的流氓无产者胡作非为的摧毁力大出许多倍。以牺牲传统的农业文化遗产为代价在所不惜。等到退了高烧之后,才有人发现许许多多优秀遗产已经在一夜之间荡然无存了!只留下一些残缺的文化记忆,令人们扼腕叹息,甚至后悔莫及。”面对着这种残酷破坏的现实,作为专家学者,我们能做什么呢?从实践的层面,我们又能为文化遗产保护做些什么呢?

乌:这个我想千万不要有无奈的感觉。我们能做的事情很多,就看你做不做,或者给你机会你做不做。我们把希望寄托在好几个方面,最重要的一个就是要呼吁政府,在我们国家制定政策的时候,有一个原则是政府主导,政府主导没有支撑力或者不主导了,那不堪设想。对于专家来讲呢,要把自己的责任和义务肩负起来,他的良知必须得存在,如果这个没有了,真的就是没希望了。因此我们学术界要动真格的,就是我们守土有责,就是保护遗产有责,这个责任要从我做起。动用所有的条件,比如说媒体、科研的项目,要多渠道广泛地保护。

再有就是必要的时候把保护好的外国经验,比如日本、韩国的经验借鉴过来。我曾几次去日本讲学考察,注意到这个国家“二战”后第5个年头上就出台了一部“文化财保护法”,我们的“非遗法”比它晚了60年。这是个差距,但后来居上,也没什么了不起,问题就在于怎样扭转风气贯彻实施。我们能不能依法保护?我在“非遗法”出台那天的座谈会上讲了这个问题,有了法律,谁来执法?执法者的法律责任谁去追究?今年(2011年)的6月1日生效,从那天起到现在,法律触动过哪些东西?有法搁在那儿不做,那是没用的,所以我们学者有责任监督,发现的问题非要提出不可,不能让它蔓延下去,这不很简单嘛。比如说一种手工技艺非常原始的造纸技艺,在海南、在贵州少数民族地区都有,那种纸做得非常精致,但是那个绝活老艺人不在了,传到了中年一代。现在某邻国大批量订货就提出了条件,可以出高价但是纸面上不许有任何生产作坊的水印标记。这样拿回去后,他们可以在上面马上转印该国厂家的水印和纹饰,然后就可以变为该国专利制作了,这是很危险的产权问题。我们的传承人就受不了,他说我们应该把这个标记做上,这是我们发明创造的。但是我们常常感觉到力不从心,什么原因呢?它没形成全国性的各部门协同保护。这个保护不是专家要保护,不是管理部门要保护,而应该是各个部门、企事业、社会团体等全民都自觉在保护。我们有的海关非常好,经常发现非物质遗产的一些道具、民族服饰被走私,但是我们那时没有法律,没办法扣下来。这种情况很值得我们注意,我们要通过各种机制让全民知道保护文化遗产的重要性。呼吁全民,特别是政府官员,不要给非遗保护和农业文化保护工作施加压力,要GDP,无论市场经济怎样推动,有些传统精神文化是不可能转为产业化商品的。我们已经有了“非遗法”,对遗产必

须依法保护 科学保护。

一个国家如果没有这样的软实力 都变成硬实力 最后的硬实力就像旅游产品一样一钱不值。中国的旅游产品为什么外国人不买 中国人自己也不买 原因就是那些已经不再是精品了。我们注意到日本 美术工艺加贺泥人就是只有加贺当地手工艺精制 别处大规模仿制都不行。现在俄罗斯文化市场很麻烦 他们的专家跟我说 我们国家现在自己的套娃不能做了 成本太高 市场上全是中国进口的廉价套娃。很多中国人去俄罗斯旅游买回来套娃一看是中国制造 显然这对俄罗斯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不利。什么叫软实力? 温家宝总理 2007 年 4 月亲自率领了一个艺术团去日本, 这个艺术团就是我国第一个非物质文化遗产艺术团 没有专业院团的专业演员 百分之百来自民间 最大年龄是 80 岁以上的老人 最小的是 6~9 岁的小姑娘 全是从南方的少数民族山寨和西北边陲的少数民族地区请过来的 他们演出很成功。外交上得到了胜利靠什么呢? 仅仅靠两国元首的对话吗? 这一次访问日本的“融冰之旅”震动了全世界 变成了“和平之旅”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立刻请这个艺术团到巴黎演出 轰动了巴黎 赢得了各国称赞 这样 国家的软实力就展现出来了。你说“非遗”值多少钱? “非遗”助推了外交上的胜利值多少钱?

孙: 您刚才提到的专家学者能作什么 政府官员能做什么 给我们指明了方向。但这里还存在一个问题 就是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来说 它是由人地关系构成的非常复杂的系统 人要参与其中 文化遗产才是活的。它跟静态的文物保护不一样 因为有人的参与 有农民的参与 农民就希望过好日子。这样在保护过程中就存在一个困境 一个是如何保护; 一个是要可持续发展 在这两者之间 从农民的角度来说能做什么?

乌: 解决这个矛盾首先问问农民要过什么样的好日子。我下去考察时常听到来自公务员或媒体记者这样的追问——“乌老 难道您就愿意让农民还过那么穷困的日子吗?” 这多少有点强词夺理 抬杠 因为我没那么想。现在许多发达国家的民居依然是过去几个世纪的风格 过的却是现代化的生活。我们没有叫北京胡同里的居民依然过背着粪桶的日子 保护也不是这个概念。在进行文化保护的时候 我们尽最大力量优先给传承人补贴 因为那些最基层的传承人生活条件很差 这样是很难谈什么保护的。但是应该知道 整体保护要有一个文化生态保护区 要跟农民商量 要征得居民的同意。比如说一条古街、一个古镇保护下来了 居民还在这儿住 还保持着原来的生活状态 而不是把居民撵出去保留一个空壳民居。活态的文化遗产保护不是这样的。我认为我们在保护过程中有不少地方政府不作为 然后就推到“农民也想过好日子” 说他们希望他们村子里有个家乐福 有个沃尔玛 那是农村吗? 在德国 离海德堡、法兰克福城市不远的小农村 很现代 家家都是电炉灶 每家的小洋房都各有各的传统民居特色 有许多住房上都有过去几世纪建房年代的标记。但是大家还要去村镇里有几代传承人的小面包房买那种 18 世纪制作工艺的各种面包 这就叫新农村。法兰克福的人双休日的时候开着车到那个小店去取订购的传统面包。难道这不是老传统新农村吗? 我们怎么一定要替农民做主 说他们梦想着有家乐福 要住高楼大厦 要住到北京等大城市来? 为什么德国有那么多的政府公务员、企业高管离开了大城市住在农村小镇 跑一二百公里往返车程到法兰克福等大城市上下班 什么原因? 那些百年小古镇、小村庄太美了 这就叫保护。我们怎么就不能做呢? 你不作为就不行 就完全铲除 你有了作为就按照错误的野蛮的方式改造农村 让农民老大爷进公寓、上电梯、住高楼 那是你的问题。

我们现在已经注意到新农村的建设了 但是新农村建设弄不好的话就是乡村生活的彻底消失。我不客气讲 楼房绝对整齐划一 只是没有了中国农村固有的浓郁乡土气息。这种无奈是我们人为制造的一个蓝图 这个蓝图农民也弄不清 农民的幸福就是要在摩天大厦里生活吗? 如果我们为农民设计的蓝图是这个样子 大概是站不住脚的。我们现在很吃力地在做保护工作 关键不在于农民的阻力 老百姓还是愿意安居乐业、恪守传统的。不是说只有年龄大的人怀旧才喜欢那些古老的建

筑和传统的居住方式,年轻人也觉得那是一块宝地。我们应该这样去揣摩他们的内心世界。

四、地理标志产品:农业遗产的自然禀赋与人文智慧

孙:我从2008年开始关注农业文化,现在寻找到了一个切入点,就是从农产品的地理标志入手,研究农产品背后所深蕴的人文智慧和自然禀赋,进而认识农业的特性,及其对今天农村发展的深远影响。在您看来农业文化遗产研究的主要内容应该是什么?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对于今天的农业和农村又有哪些现实的意义?

乌:农业文化遗产的范围,一个是狭义的直接的,一个是广义的扩展的。狭义的农业文化遗产,就是原生性的物产,这种原生性的产食文化,就是直接农耕种植这一套系列,是农业文化遗产的第一义。比如说种豆子,等到它成熟了以后把豆子做成豆腐,这是第二义的。农业就是种庄稼,这是直接的。在这个基础上,农业文化遗产应该扩展成为囊括农耕社会所有的遗产,包括它最高的信仰遗产。现在我们把农业文化遗产分成许多系统,实际是限定了农业文化遗产。就其本质而言,最直接的农业文化遗产,就只指生产的物,生产食物的粮豆、瓜果、蔬菜、鱼肉禽蛋和生产衣物的桑、麻、棉等。各地因农耕、气候条件的差异,所以才出现了不同的物产。农耕本身的区划是受气候、土壤等自然条件和物产控制的,把这些因素综合起来,农业文化遗产就明朗化了。地理标志产品就是具有法律意义的土特产,不同的地域有不同的物产,也因此形成了不同的地域文化和民风民俗。

这里应该明确的是,当地地理标志产品本身就是原来农业日常生活中古老的项目,只是没有依法弘扬它罢了。各地的特产早已摄入古代民俗文化的视野里了,而且是重中之重,只不过那时候不叫地理标志。如果研究农业文化就无法绕过《农书》、《神农》、《农政全书》、《齐民要术》、《四民月令》和《农桑辑要》等典籍,这里面的土特产比我们说的要宽泛点,包括原生的、再生的、次生的、衍生的。人们在日常生活的体验中,经过多方比较最终突出了特产的光泽,于是扬名在外。应该说,自打原生的物产出来之后,民俗文化就已经开始关注了。除了农书概说之外,对于这些特产的介绍还有《本草衍义》、《本草纲目》、《果食谱》、《蔬品谱》、《野菜谱》、《鱼谱》、《茶经》等很多的古籍可供参阅,这里面讲了很多瓜果梨桃、麦稻粟稷各种各样的记事。这实际上就是古老的媒体,对农业物产在做广告。我在1983年出版的那本《民俗学丛话》里,第一篇谈的是“多子的石榴”,讲石榴的产地不是中国,是汉代张骞把它从西域带回来的,种在洛阳并轰动一时,从此以后就有了洛阳石榴。北魏时期洛阳流传一句民间谣谚叫做“白马甜榴,一实值牛”,“白马寺”这个称呼代表洛阳,石榴品种很多,一种甜,一种酸,还有一种苦石榴。它说“白马甜榴,一实值牛”,实就是果实,一颗石榴值一头牛的价钱,高度评价了这甜石榴。这里所说的洛阳石榴,洛阳为产地,而标志性的就是石榴,别的地方没有这种石榴。为什么呢?张骞带回来后就在宫廷和皇家寺院里栽种发展,那是贵族食品、皇家食品。宫廷里把这个作为最重要的镇宫之宝,历代皇帝的皇后和贵妃要是不怀孕就得吃这个,所以“榴开百子”一直到今天依然是石榴的标志。所有的吉祥话里边,年画里都有榴开百子。为什么榴开百子呢?这是石榴最标志性的结构,也是它的特性。打开石榴皮以后里面还有膜,标准的石榴是十房,十个膜做出的房,每一个房打开软皮以后是百粒石榴籽,榴开百子,十房千子,象征子孙繁衍越多越好,中华民族繁衍成这样,石榴的影响力功不可没。这个广告效应很厉害,家家要多子多孙多福寿,不吃石榴怎么行,吃石榴就得到洛阳白马寺来。据记载,榴果大的重七斤,民间盛赞白马寺的石榴的硕大,也暗示了这种石榴在宫廷贵人家的价值。这种通过植养石榴树和吃石榴最后繁衍后代所形成的民俗价值观念,以及其中所蕴含的广告效应,直到今天也是很难企及的。

与此雷同,比如说灵芝,现在无论学者怎么说灵芝的药用价值并不大,但是人们依然崇拜它。长白山的野生山参是很贵的,尽管人们对它的神奇效果很难把握。与之相比,在园子里种的人参现

在卖的是胡萝卜价钱。为什么呢? 因为人参的那种神秘的民俗文化根基全被破除了。民间认为它不只是滋润补血, 而是有使人长生不老的神效, 因为牵扯到生与死的民俗观念, 野山参才物有所值。可见, 许多物种的广告效应是根据民俗文化和神话故事生发出来的。这就是地理标志产品了, 这本身就是民俗, 所以要在古代典籍里、民间传说里寻找挖掘出物产的民俗精华。它本身就是一种标志, 是可以继承的。

孙: 民俗文化与今天具有法律意义的地理标志产品之间的联系是密不可分的, 您认为哪些方面的文化元素最能体现农产品人文智慧和自然禀赋呢? 哪些文化元素能激发人们对农业文化的敬仰之情? 从民俗学的角度来看, 从事地理标志农产品研究又有怎样的意义?

乌: 各种物产的本性决定人们对它的价值观。所谓“人文智慧”, 从民俗学的角度看, 最重要的就是对这个物本身的崇拜, 一定得归到这儿。我认为自有人类社会以来, 即使是原始的采集时期, 当人们知道这个物产对人本身是利并且掌握了它的规律的时候, 就会对他们所接触到的实物产生崇拜之情。举个例子来说, 狩猎民鄂伦春族打熊的时候要举行仪式, 先拜拜熊的神灵, 打死了以后还继续祭拜它, 而且还要赎罪, 举行仪式时家族里的头人、长者就唱歌了, 神歌里讲“熊爷爷熊祖宗啊, 原谅饶恕我啊, 不是我打死你的, 是你不小心从悬崖上掉下来摔死的啊”。跟打的猎物和解, 转过去跪在那里说“这是俄国枪的子弹打死你的, 不是我们鄂伦春人打死你的”。然后说“你饶恕我们吧, 我们不是为了吃你的肉, 是为了你的灵魂力量进到我们身里, 能保佑我们。最喜欢吃你的不是我们, 是乌鸦”。吃肉之前, 这个头人就领着大家学乌鸦叫“嘎~ 呱~ 呱~”, 这才开始吃, 表示是乌鸦吃的。到近代了还这么祷告。这种原始的方式表达了对熊这种动物的崇敬, 然后把熊头供起来, 四个爪子不像后来汉族人连熊掌都吃, 熊掌是神物。鄂伦春人养驯鹿, 母鹿产奶不足或者不喂小鹿, 他们就请来萨满一边念着祈祷神歌咒语, 一边手拿熊爪在母鹿乳房上挠, 请它快快产奶, 不要让小鹿饿死。现在看那就是按摩嘛。我看到的熊掌, 前边的爪都磨平了, 这就是几辈子传下来的神圣法器。这种神圣做法是崇敬的, 一面吃着它, 一面依赖着它、崇拜着它。中华民族从最原始的农业进入到出现农业文明的时候, 对谷种的崇拜, 成为祭祀社稷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研究地理标志和农业文化遗产的过程中, 一定要关注特定物产的“精神部位”。民俗文化的那些玄而又玄的神秘兮兮的东西都是它的要素, 离开了这些也就失去了人类对它的想象力, 人们对它寄托的神圣愿望就没有了。甚至那些物产果实本身的形态, 都具有神奇的魅力。比如热带水果番荔枝, 台湾、海南等地都盛产, 果实很清甜, 果肉乳白色, 有独特香味, 被列为热带名果之一。熟果淡绿黄色, 外表形体以多角形小指大小的凸起软疣组成, 民间认为它的构造更像释迦牟尼佛像的头型。所以在台湾它的俗名叫“释迦”, 又口语称“佛头果”, 就特别受人喜爱和尊敬。这种名称的出现和对这种水果形态的神圣印象, 正是民众最珍重此物的内在之谜。在标志里面, 不仅仅是我们看到的那个物, 而是要注意平民百姓是怎么用自己的语言和思维传播这个物的, 其核心不是它原生形态本身, 是民众怎样形容它, 这是它真正重要的标志。果实能做什么, 果实外边的皮能做什么, 皮的哪一层能做什么, 哪些纤维能做什么, 把这种物产浑身是宝的特性讲透, 广告效应自然就有了。原因就在于, 它后边跟着的人文元素是它核心价值最好的体现。不客气地说, 任何科学分析和数据, 如果离开了人文的价值观对它的评价、歌颂和弘扬, 这个物是不会有价值的, 它重大的价值全在这里。

做地理标志研究, 要努力把古代农耕文化里民俗这部分材料搜集到并展现出来, 把历史元素积累起来去弘扬它。农业文明把眼睛盯住物, 这是最具体的。要关注物种的多样性, 不要违背了基本的物的规律, 这样才能真正揭示农产品的内涵。就拿俗称小京枣的北京蜜枣来说, 成熟时枣红色鲜亮, 个头不大有7、8克重, 咬开皮肉质脆嫩有淡淡的青翠色, 它的脆嫩香甜是别的枣类没法比的, 清代专供八旗子弟和皇家王公贵族, 甚至供慈禧老佛爷做金丝蜜枣、枣糕、枣粽子和小枣窝头的时候用。有了这样的故事北京蜜枣就永远是地理标志名产独领风骚。因此, 着眼于民众分析和认识

“物”的智慧,着手挖掘采集那些有关民俗民风的材料,地理标志研究才有生气有神气,才出现有灵魂的魅力。

我多年从事民俗研究,关于物产这部分我很敏感,因为农民离不开这些东西。我在《民俗学丛话》里用果树果实为题开篇正是基于这种认识,我觉得我的调查研究应当力求抓住农耕文明的根本。就农业物产研究来说,首要的工作是组建采风队,到一个地方去挖掘这一种粮豆水果背景性的各种文化材料。要让研究的视野开阔些,从民俗文化的根基上去找,对每一个物种进行大量的调查,而不仅仅是那点儿科学分析,要仅仅是那点数据资料,有生命的果子最后就全都死了。唯有这样,农业文化研究才会鲜活起来。

民俗本身就是很古老的遗产传承,当务之急是在保护和弘扬的基础上振兴中国悠久的农业文化。咱们农民的智慧很多,只不过他还没有现代化的处理方式。现在农业科技快速发展,要使它们与传统的农业知识嫁接,这样可以衍生出多种产品来。中国很多古老的农产品需要借助现代科技弘扬,我觉得这个遗产开发和振兴的价值很大。但是有个条件,千万不要把它本源性的元素扔掉,否则就不值钱了。它的无形资产正是有关它的那些神话和传说,如果把这些东西都扔给“四旧”了,我觉得物产就没灵魂了,萝卜就是萝卜。你到了产萝卜的地方,就有萝卜治愈晚期癌症的传闻,像这个东西真假别考虑,它的震撼力就在这儿。有了这一点,他的病就可能真的好了,还不是吃萝卜好的,是这个东西本身衍生出来的精神动力使他好的。作为民俗学者,我很重视所有物产的精神层面。人们对某物产的评价有的不一定完全符合科学,但它的文化价值就在这里。农业文化研究别拉下脸来一味地强调纯科学化,人们对某个产品的认知观念不是科学性就能讲清楚的。从地理标志入手,研究农业文化遗产前景是非常广阔的,做起来也挺有兴趣。

五、农业文化研究:乡土知识的实践与发掘

孙:您刚才的讲述,让我们看到了文化遗产保护未来美好的愿景,也看到了当下存在的主要问题。为了能从学理和实践两个层面研究农业文化,我还想请老师从民俗学的角度为我们回顾一下农耕文明的历史,并以此启发我们对农业文化研究理路的思考。

乌:在我国的学术界有一个经常说的话题,那就是中国的农耕文明最长久而且从没间断过。从民俗史的角度来看,刚刚脱离采集阶段的农耕是原始农耕。采集就是去采草籽、采野果野菜吃,知道这种东西好吃才种植,种植的最早习俗就是发现了种子,发现一些草本植物的籽实是可以永久循环食用的,而且种一个能产出成百上千个。比如粟,最早在中国出现至少已有八千年的历史。我愿意用农耕这个词,因为它跟刀耕比较近,就是砍砍地、掘一掘,破土而栽种,这首先是认识到了土地的重要性。与此同时,我们的先人注意到野草生长的期限,在那么多选出来的草籽中看到了生长粮食给人带来的恩惠,这才出现五谷杂粮。所以不要把中国的农耕文明单一化,一定要考虑它的多阶段、多元性。现在我们中原大地已经全部在用联合播种机、联合收割机在种植、收割,但是在中国大地的犄角旮旯里,山上山下只要有水源的地方仍然存在原始农耕,一家一户春秋两季烧荒的还在继续。认识到这点我们就会知道农业文明本身是从文化积淀中生成的,不可把文化看成铁板一块,文明是长期积累、多样形态的,是从文化的多样性中积累出来的。

农耕文明最短的时期其实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最长的时期——封建时期。农业文明的封建时期前前后后几千年,但它在农耕文明史上所占的时间是最短的,因为此前漫长的刀耕火种的历史恐怕有万年以上。这样看来,人类的农业文明是漫长的原始文明。有人认为,人类经过采集阶段之后进入狩猎阶段,其实不是,狩猎需要有生产资源,不是所有的大平原都有野兽。在不种庄稼的地方是从采集直接到狩猎,这在许多原始岩画中已经得到了证明。我认为采集跟原始农业有直接关系,

人们采集之后多了种子就种植,种植业就这样产生了。而狩猎则独辟蹊径,它是有一定生产资源条件的。所谓农耕的“食”是相当晚的,我们的先民能知道先种植然后再收割,而且还拿石棒、石磨把它一点点地研磨出来,已经是很了不起的文明了。

当中国的农耕文明进入到用五行思想来思考后又是一大进步。物质就有金、木、水、火、土五种,五行的看法认定土为中,土就是中原的土,就是中央为土。土的观念战胜了其他的观念,因为谁都知道没有土就没有农业。五行的观念产生以后,解释世界都用这五种物质了,这是一直延续到现在的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我们的文明对土的鉴别非常直观,现在北京的中山公园是古代的社稷坛,那里的五色土真的就是从中国大地东西南北中直接运来的,我国最南边的大地都是高温多雨下残留有氧化铁铝的红色土;西部高含镁钠的盐碱地都是白色土;东北大地湿冷条件下积累的有机物厚实形成了一片黑土;东部大地常年浸水,氧化铁还原成蓝色氧化亚铁使田土呈青蓝色;中原包括黄土高原的土壤普遍缺乏有机物形成了黄色土。中国最早农耕文化的自然根基就在这五色土中产生了。于是出现了五帝崇拜:对东方青帝太昊、南方赤帝(炎帝)、西方白帝少昊、北方黑帝颛顼和中央黄帝的崇拜,随之才发展演化出社稷祭祀制度,全民膜拜土地粮谷的农业神了。

汉字的字音、字形、字义基本上都与农耕文明有关。饮食中的发酵就是了不起的发明,一旦粮食吃不了就把它发酵,创造了酒这种农耕文明的产物,全面影响了封建社会的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特别是影响了祭祀礼仪民俗文化的发展。从另一个方面也反映了产食文化的巨大进步。除了酒以外,更多的就是腌制品,就是把食物腌熟,这也很简单。农耕文明出现集权后,就把盐先管制起来,因为人们生活离不开盐,因为有盐就不怕过日子了,用盐把多种食料腌了就能吃,这就是农耕文明的观念。所以汉字中以坛罐类容器为形态的“酉”字偏旁的所有食物或食法,都和发酵饮食密切相关。例如酒、醋(酢)、酱、酥、酪、醢、酵、酿、醉、酸、醢(腌)、酹等不下百种与农业产食密切相关的字样,就连当下最流行的时尚字眼儿“酷”,其字义原本就是“酒味醇香浓烈”。“酉”字型器皿就是饮食必需的用具,陶器的发明、青铜酒器、礼器的铸造,完全是为农业文化服务的。没有陶器、青铜器就无法储存,无法制作熟食,更无法斟酒摆供祭祀众多的农耕神灵。

农耕文明的演变是很系统的很具体的演进历程,农耕文明史必须从细节中解剖。如果只是关注每年粮食的产量,是不能说明问题的,因为每年都有丰有歉,技术非常好也可能有天灾人祸而颗粒无收。所以农耕文明要不进行细致的研究,而是抽象地表明农耕结束了我们已经现代化了,我们很多大宗的农业产品已经跟美国接近了,这些说法是完全无视农耕文明最为精致的细节。离开了农耕文明那一点点水、那一点点土,也就看不出农耕文明的全貌了。

孙:中国地域广阔,各地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的生态属性,决定了区域文化的基本格局。那么,在研究农业文化的过程中,有哪些重要的细节我们要特别关注?农业文化研究的核心要义又在哪里?

乌:跟农耕最直接相关的人文表现形态就是农业耕作技法,这一点是原始积累最多的。最早的木犁不含一点铁,直到今天有的地方还在使用木犁。但现在最先进的犁铧和农业机械都有了,这些都应该感谢原始农业,没有它们就没有今天的农业机械化。咱们从农耕作业最精细之处找到它的发展脉络就会发现,农耕文明一直延续不断的物质基础是从原始农耕到今天农业的转型时期到底发明制作了多少农具。这些农具的制作过程没有一个是没有仪式的,像铁匠的仪式、木匠的仪式。现在为什么说农业民俗重要呢?首先是农耕本身对仪式的需求。人们制造工具,然后使用工具耕作、培育、收获都有多少技术和方法的序列,把收获的食料通过多少道手工技艺吃到肚里、把蚕丝棉麻穿到身上,甚至用的都是非常精致纤细的工具,使用的都是最为精细的手工绝活儿。然后再把人畜粪便、农作物秸秆等农业的副产品经过调制还原到土地里,这都需要一整套的作业工具及其操作技术和方法去完成。所以一些发达国家不失时机地把百多年来的民具(主要包括农具)用博物馆

的形式保留下来。日本在现代化过程中,尤其是“二战”之后首先做的就是将江户时代的农具都保存下来,因此出现了民具学。把老百姓所有用过的工具收集起来,这是最好的证据,有了这些证据才能进一步地调查考证它的使用方法。工具是怎么制作出来的,人们当时的理念是什么,是减轻体力呢还是精耕细作所必须的要求。例如苗之间的间距多宽,高粱和豆子是不一样的,只有采用了相应的工具才能提高效率,这就是农耕时期的生产力与生产方式的研究。古人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因此今天我们要研究农耕文明的遗产就要先从“利其器”着手,同时从农具保存的遗产上去看他们是如何“善其事”的,从而探索出农耕文明发展的脉络。可是我们现在断代了,农业技术的现代化进程以迅猛的冲击力几乎把传统农具及其作业方法一夜之间扫光了。全面完整地收集农耕民具,恐怕为时已晚。

中华大地上的农耕之所以是完美的还在于它的多元化,多元化自古以来就解决了以丰补歉的问题,这不是我们今天才想到。例如汶川地震粮食不够了,其他地方就运过去,从古就是这样做的,不会是整个中国全都遭灾的。这是源于各个地方根据它的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不同而使用了不同的作业方法。农耕技术的多样化决定了东北就是东北、华北就是华北、江南就是江南。我们现在的行政区划就是很据古时候的耕作划分的。我们曾经在五六十年代,特别是六十年代破坏了农业的组织结构,内蒙古太贫瘠了,就把昭乌达盟划给辽宁,哲里木盟划给吉林,呼伦贝尔盟划给黑龙江,这3个省是农耕大省,但最终还是要退还原处返回给内蒙古。因为中国原来的行政区划都是跟农业有关,各地百姓必须有自己的生业,生业必须是每个地方根据自身的特点去解决。草原只能是按照游牧业的生产方式去解决,历史上之所以解决不了问题是因为大批农耕民移民到那里要种地,跟草原民争地发生了冲突。经验已经证明,原先是草场的地方怎么改农田也不行,产不出多少粮食,因为那里原先是牧区。为什么要讲这些呢?是想通过这些现象来说明中华大地上多样性的生产方式,其中还是以农耕的生产方式为主导的。

农耕文明的多样性历史,要压缩可以压缩到一起,要展开可以展开到无限远。我做了将近10年的“非遗”保护工作,使我对非物质的农耕文化看得更具体而全貌。你的视野可以很宽阔,但是你的视点却能透视到所有的细节,而且每个细节都是可考察可研究的。就拿黄河流域、黄土高原的“麦客”来说,这些割麦子的庄稼汉,就是根据当地气温变化,根据祖祖辈辈多年的传统和自己的经验,念农耕习俗那本经,根据二十四节气脑子里能排出麦子种植、生长和成熟的时间表,哪块地方先种后种,哪块地方先收后收,他们一年就出色地干这两件事儿。中国农业文明最早的时候是种植五谷杂粮的,其中种子是否优良十分关键。它的优点是什么地种什么,什么季节种什么,马上换种别的,都有相适宜的种子。中国农民对种子的识别是高水平的,同样是黑豆有十几种叫法种法。这种对种子的识别,从采集时代几乎就开始了,分别留种,然后杂交。杂交后他要验证好吃不好吃,不是说杂交粮产量高了就好,还必须得弄出好吃的种子来。所以农耕文明在识别大自然物产上是非常准确的,分门别类都储存好,一旦这茬地荒了,怎么办?这茬庄稼没种上或遭灾了,就补充播撒其他品种,找回几成收成人们就活下来了。所以无论是下种的选择,还是农时的安排,农民脑子里都有一本精细的账。现代农业里出现的气候、施肥、除病虫害、水利、土壤等诸多要素,都在农民口传心授的所有日常生活习俗惯制之中,这就是劳而又苦的农民独特的生产生活智慧。农业文化遗产的研究就不能不对此加以关注。

中国的农业文化非常生动活泼、丰富多彩,从打春到过年每一个大小阶段和数不尽的每个细节都是农耕文化遗产最宝贵的资料。把有丰富经验的老农口述中采录下来的那些纪实的农事史志,都完整地保留下来、展示出来,建立起一部鲜活感人的农耕文明百科全书。别让我们的现代青少年和后代子孙对中国农业文明史继续处于茫然无知的状态。

孙:在您以前的讲演和著作里,提到民俗学研究有一个重要领域“灾难民俗学”。大自然的生

态系统是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赖以生存的基础。在我们的生活世界中能看到的有地震、泥石流、有干旱、有水涝这些自然的生态灾害,同时也有人和土地之间的矛盾,以及由此而生的人为的生态性灾难。您一直积极倡导灾难民俗学的研究,对于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而言,灾难民俗学的潜在价值和启发意义又在哪里呢?

乌: 灾难民俗学最早是人类学提出来的,就是灾害人类学。因为从有人类开始,灾害就是不断的。古代神话中那个没有光的混沌世界里发生的天塌地陷、洪水滔天、女娲补天、十日并出、后羿射日等故事,其实都是在告诉我们,人类一出现就遇到了灭顶的灾难,所谓的“灾难民俗”也就因此与生俱来了。周期性有规律的灾难和无规律突发的灾难就会接踵而至,所以农民祖祖辈辈深受的水旱虫病灾害之苦难,连同他们丰富的防灾、避灾、减灾和救灾的实践经验,都活生生地反映在一部厚重的农业文化史中。几千年来,中国人各地族群不但没有因为地震、洪水、旱魃、暴雪、冰雹或蝗虫之灾而灭绝,反而壮大了族群繁衍至今。可见,农业文明中十分丰富多彩的应对农业灾害的大小民俗事物和表现,都是老百姓最可贵的精神遗产,值得认真研究。

为什么要研究灾害民俗学呢?就是要把广大农耕民这个族群,也包括林业、牧业、渔业这些普通民众世代对付灾害的经验搜集总结下来,不仅提供农业文化史的认知,更重要的是为现代化社会的进步发展提供借鉴。比如从灾害民俗学的视角来看端午节,就会发现驱瘟、辟邪、除五毒的行事,甚至画个钟馗也能把鬼抓去,这都是灾害民俗在发挥作用。它既有对灾害的防范,也有对灾害恐惧心理的抚慰,也有医药上的治疗。家家采插菖蒲艾叶,用它洗澡也好,洗发也好,喝雄黄酒也好,这都是直接抗拒瘟疫灾害的传统民俗。遗憾的是,我们研究民俗学往往对节日人文主题很感兴趣,却常常忽略对更深层的更复杂的与农业文化息息相关的灾害研究。这里所说的灾难包括了天灾人祸,自古以来农业社会的天灾人祸几乎是相伴而生的,因此才有了“天人合一”的理念和学说。在这种观念之下,认为国君若不兴仁政,就会有天灾报复,这种意识就是在农民承受不了灾难的时候提醒国君,不要使老百姓遭涂炭。历史的经验证明,天灾人祸的最大受害者是农民大众。因此,我们要认识到灾害民俗学的重要性,对研究农业文化遗产、对减灾免灾,对社会转型中农业、农民的生存与发展有重大的借鉴意义。

六、终结者工程:农业文化遗产保护迫在眉睫

孙: 您对农业文明的阐释为我们呈现了一个细致、丰繁、生动、活泼的生活世界。费孝通先生说中国是乡土中国,中国文化就是从土地里长出来的,因此,中国文化的核心内核就是农业文化。然而,近 30 年来中国社会的快速发展,昔日手工榨糖、酿酒、纺棉织布、土陶制作、打铁、竹编等一些古老的技艺,连同那些记录了农耕民族文化创造的历史记忆,都已经渐行渐远了。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当下的文化遗产保护的确是终结者工程了。

乌: 我感觉到农耕文明几千年的遗产,它的保护不是一般性的迫在眉睫,而是必须要有急速抢救的大动作,要纠正对传统农业文化遗产摒弃冷漠的偏差。这在对我的采访中、或在我的文章里我都说过,否则,我们就愧对创造农业文明的列祖列宗了。尽管我已经八十多岁力不从心了,但我还想极力振奋精神做好这项工作,我知道“尽人事、听天命”的保护是不负责任的。因为,现代化的猛烈冲击波迫使传统农业文化的剧烈转型加速并走向终结,所以我把我们从事的保护工作叫做“农耕文化终结者的工程”,它理应是里程碑式的巨大文化工程。

我们把农业文明所有的东西统起来看的话,今天“非遗”正在保护的不过是九牛之一毛。为什么这样说呢?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规章公约,“非遗”关注的是文化的表现形态,可我们更多的是没有表现形态的东西,可惜的是这部分丢掉了。还有一些有表现形态的东西又难以采纳进来,

因为“非物质遗产”这个定义束缚了我们。农耕文明里的一小部分表现形态很突出,我们把它切割了一部分成为保护遗产,而这些东西如果离开了母体,农耕文明整个的体系就被分裂成若干系统,保护了局部却解决不了整体的问题,因此大量丢失了。比如刚才说的,非物质遗产第一个排斥的就是大量的民具,因为必须跟非物质遗产的表现形态有关。那么,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这个遗产,是否能够涵盖农业文明里面表现形态很清楚的那些遗产的全貌呢?不能纳入的部分该归谁保护,该有什么政策呢?比如一个“饸饹床子”,这是农耕文明北方传统饮食习俗里挤压燕麦面条(山西、陕西、内蒙方言叫做莜面)或荞麦面条的器具,是各家吃荞面、莜面都要常常用的便捷工具。但是这个东西拿到文物部门,文物部门不保护。打铁的砧子、钳子和锤子,钉马掌的那套工具,从来不算文物。我们应该确认这就是农业文化遗产的文物,农耕文明所有的文物不像慈禧太后的一个翡翠西瓜那样,而是更多的犁、锄头和不同品种的磨具,以及各种各样的箩、簸箕,是没有这一切慈禧太后连饭都吃不上民具。这样看来,我们的有形文化遗产的保护一直都在关注值钱的古董,没有关注到民间社会农耕生活的民具,广大民众手里的有形财产,在农耕文明里很重要的工具、用具没有很好地保存下来。也就是说,有形民俗文化遗产没有归入文物范围里,于是这些民具大量被丢失遗弃。民间手工艺的整套技巧受到“非遗”保护,而手工艺的工具用具怎么办?所以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里面,特别设有一个栏目就是把与它相关的用具必须保护下来,一是政府要收购,二是要鼓励传承人或者申报单位自己保护。因为要保护这项遗产,它的所有相关用具就得全部保留下来。比如景颇族的巫师,要想保护本民族的信仰民俗的传承,就必须保护好他在做法术时头上的那个鸟冠、身穿的法衣和手里的法器。从这个角度看,“非遗”的定义和政策规定里有哪些漏洞,就需要我们再思考再调整。

孙:面对转型中的乡村生活,留住那些与农业生产和生活一脉相承的历史记忆,这是使农村和农业充满生机的前提。从这个意义上说,保护好农业文化遗产,就是在呵护我们这个农耕民族的生存与发展之根。因为无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决定中国社会形貌的因素依然是农村、农民和活在生活中的乡土文化。您从农耕文明的历史,讲到当下文化遗产保护的困境,那对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将来您又有怎样的期待呢?

乌:我们过去的民间文化保护几乎都是靠手写记述下来的,现在各种声像采录技术手段都有,而且越来越先进,我们就该把应做想做的保护工作都尽快尽量地做下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一位奥地利非物质遗产科技保护专家,早在2002年末应邀来北京出席非物质遗产学术研讨会的讲演中告诉中国学者说:我们现在已经有这种能力,就是用高科技把非物质遗产原原本本地记录下来,比如说传承人一整套手工技艺的作业流程、来龙去脉,都能用精密的摄录手段进行数字化处理,从局部到细部全部采集下来,再用虚拟的手段把它重新演绎,这样就可以一代代往下传。两千年后的子孙,根据这些数据资料就可以完全复原整个工艺流程。他的讲话给当时的中国保护遗产的学者很大启发和鼓舞。我们的保护应当立即用先进的科技手段装备起来。

说到我对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期待,我认为当务之急一是如何加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组织动员和广泛宣传的力度;二是如何营造出全社会、全民自觉保护农业文化遗产的良好氛围;三是如何建立起一支保护、研究农业文化遗产的高素质、高水平、多学科专家组成的专业队伍;四是如何按照国家的总体规划,实施有计划、有步骤依法保护、科学保护的工作。一旦上述这些方面的工作都井然有序地推动起来,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就有了成功的希望。我想我们应该有这种科学的远见。中国的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将来做好的话,应该成为全世界农业文化遗产保护的典范、也是对全人类作出的不朽贡献,这应该也是我们文化遗产研究者的美好愿景。

(责任编辑:常英)